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顶固集创”）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 亿元（含 1.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负责人经办具体购买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 2018 年 11 月 5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现金管理主要内容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1	顶固集创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小榄支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19/7/2	2019/8/27	3.65%

注：公司与受托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拟投资的产品属于保本型投资品种，风险较小，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 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2)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3) 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将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内审部门根据谨慎性原则定期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公司前 12 个月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未到期金额共计 7,000.00 万元(含本次新增)，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委托理财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内。

五、备查文件

1、相关产品协议、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3 日